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

2022—2023 学年学生会改革进展公示

（自评公开模板）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并结合《关于巩固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成果的若干措施》文件要求，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校 2022—2023 学年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一、改革自评表

（一）校级学生会组织改革自评表

标注“★”为核心指标；标注“▲”为观测指标，2022—2023 学年暂不作硬性要求。

指标	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40 人，学生人数较多、分校区较多的高校不超过 60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23 人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5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5 人
5. 工作部门不超过 6 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5 个
6.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1个学期/最近1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主席团候选人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学院（系）党组织同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成员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召开日期为：2023年6月20日
12. 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系）组织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6. 学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总体规划；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明确1名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指导校级学生会组织；聘任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或干部担任校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学生会组织工作机构应成立团支部，团支部书记由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担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9▲. 建立服务同学项目执行情况和同学满意度调研评估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二级学生会组织（含二级院系、书院、分校区等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自评表

项目	符合标准学生会组织数量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5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5	
3. 工作人员不超过30人。	5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3人。	5	
5.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5	
6.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5	

7.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5	
8. 主席团由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5	
9.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	5	
10.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5	
11. 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5	
12. 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5	
13. 明确 1 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会组织；聘任团委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5	
14. 学生会组织工作机构应成立团支部，团支部书记由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担任。	0	

具体情况														
二级学生会 组织	符合标准情况（请填写是/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信息工程 学院学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音乐学院学 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通识教育学 院学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文化旅游学 院学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教育科学学 院学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二、《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试行）

（2022年5月23日周口文理职业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通过）

2022年5月23日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发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依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等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严格遵守宪法、法律、法规，符合《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学校有关规章制度要求。

第三条 学生会的性质、宗旨、基本任务。

学生会是校党委领导下的主要学生组织，是学校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

学生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强对同学的政治引领为根本，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学生会的主要任务是：在学校党委领导、校团委和河南省学联指导下，依照法律、学校规章制度和本组织章程，及时向同学传达党的声音和主张，引导广大同学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到党和人民的共同奋斗之中；面向全体同学，坚持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听取、收集同学在思想成长、学业发展、身心健康、社会融入、权益维护等方面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及时反馈学校，帮助有效解决。

第二章 会员

第四条 会员的组成

凡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生，均为本会会员。

第五条 会员权利

会员有权参加学生会组织开展的各种活动；有权对学生会组织的工作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议、质询和批评；享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及学生会组织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六条 会员义务

会员须遵守学生会组织章程，执行相关决议，完成各项任务。

第三章 机构设置及运行

第七条 学生代表大会的职权

学生代表大会是广大同学依法依规行使民主权利、参与学校治理的机构。

其职权包括：制定或修订学生会组织章程，监督章程实施；听取、审议上一届学生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选举产生出席上级学联代表大会的代表；征求广大同学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合理有序表达和维护同学正当权益；讨论和决定由学生代表大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事项等。

第八条 学生代表的产生原则

校级学生代表大会每年召开1次，学院学生代表大会每年召开1次。校级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一般不少于会员人数的1%，名额分配应覆盖各学院、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其中校、

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的学生代表一般不超过 40%，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学生会选举产生，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第九条 职权和运行机制

学生会主席团须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选举结果应向大会公告，并经学校党委批准，报上级学联备案。

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由学院团组织推荐，经学院党组织同意，由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学校党委确定。

学生会主席团实行轮值制度，集体负责学生会重大事项，成员不超过 5 人，并聘任团委专职干部作为秘书长协助工作。学生会主席团职权包括：在学生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执行代表大会决议，对学生会组织工作中的重大事项作出决定；落实评议委员会提出的工作意见；决定聘任学生会组织秘书长；批准任免学生会组织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等。

学生会组织聚焦主责主业设立 5 个工作部门，在主席团领导下开展工作并对其负责。分别为：综评秘书处、督导学术部、宣传组织部、卫检实践部、生活权益部。

学院学生会属于校级学生会组织的基层组织，接受所在学院党组织领导和所在学院团组织、校级学生会的指导。校级学

学生会组织每年至少听取 1 次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及意见建议。逐步完善校级学生会组织对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的考核机制，并公开考核结果。

第四章 工作人员

第十条 工作人员的遴选条件及程序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应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应是信念坚定、品行端正、乐于奉献、学业优良、作风务实的学生。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要面向广大同学进行遴选，由学院团组织推荐，经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学校团委审核后确定，过程公开透明、公平公正，并对结果进行公示，确保广大同学的知情权、参与权，接受广大同学监督。

第十一条 工作人员的退出条件及程序

对于达不到学业要求标准的、考核不合格的、违纪违法的以及其他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按照规定和程序予以劝退、免职或罢免。

第五章 从严治会

第十二条 学生会组织的日常管理和指导

学生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接受管理。

学生会组织坚持学校党委的全面领导，学校党委定期听取学生会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要事项；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学校

团委共同研究学生会的规章制度、工作规划和工作人员遴选等重要事项。学生会组织决定重要事项或开展重大活动，须事先向学校团委报告。

第十三条 学生会工作人员作风建设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应胸怀崇高理想，恪守学生本分，牢记服务宗旨，守纪律、讲原则、作表率。

第十四条 学生会述职评议制度

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评议会以学生代表为主，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学校团委等共同参与。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最终解释权归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并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和修改。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校学生会

2022年5月23日

三、校级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表

序号	机构名称	人数	主要职责
1	主席团	5	1. 全面主持学生会的日常工作。 2. 统筹各项事务，统一协调、分配任务。 3. 督查部门工作。 4. 指导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工作。

2	综评秘书处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汇总归档各部门工作。 2. 文件的印发和归档。 3. 负责会议的记录工作。 4. 协助主席团制定和修改各项规章制度。
3	督导学术部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协助学校维持各项秩序。 2. 引导和带领同学努力学习。 3. 引导成长为身心健康的大学生。 4. 努力做好文明班级创建工作。
4	宣传组织部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2.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等团务工作。 3. 组织各项活动。
5	卫检实践部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对校园卫生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2. 劝阻不文明行为。 3.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4. 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6	生活权益部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集同学在学习和生活上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向学校反馈。 2. 努力创建文明就餐环境。 3. 收集教室、宿舍等场所物品损坏情况，及时向学校反馈。 4. 引导营造文明、舒适的宿舍环境，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5. 协助维护校园安全。

四、校级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学习成绩排名*（本人排名/所属专业人数）
1	丁紫衣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级	171/814
2	王子函	共青团员	信息工程学院	2022级	31/257

3	刘晨霄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88/814
4	申凯博	共青团员	通识教育学院	2022 级	12/44
5	海怡航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21/346
6	徐嘉迎	共青团员	信息工程学院	2022 级	66/257
7	王嫡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98/346
8	职莹莹	共青团员	音乐学院	2022 级	65/234
9	张永平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11/234
10	王怡鑫	共青团员	信息工程学院	2022 级	67/257
11	杜婷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76/814
12	刘珞珈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97/814
13	温沂蒙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43/814
14	杨婕	共青团员	通识教育学院	2022 级	7/44
15	崔文静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71/346
16	李嘉欣	共青团员	音乐学院	2022 级	15/234
17	张佳欣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80/841
18	李巧鸽	共青团员	音乐学院	2022 级	64/234
19	熊文杰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82/346
20	杨轲	共青团员	音乐学院	2022 级	53/234
21	孙蕊	共青团员	文化旅游学院	2022 级	75/346
22	刘晓雨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83/814
23	刘一帆	共青团员	教育科学学院	2022 级	116/814

*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学习成绩综合排名（新生、研究生不需填写）

五、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根据《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第三条有关规定,周口文理职业学院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拟设主席团成员5名,按照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名额的20%规定,拟提名主席团成员候选人7名(含差额2名)。

六、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选举办法

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候选人建议名单由学院团组织推荐,经学院党组织同意,由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团委联合审查后,报学校党委和省学联确定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差额选举产生。

七、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1. 时间: 2023年6月20日
2. 地点: 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 代表数量: 88人
4. 主要议程:

(1) 上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执行主席代表学生会作题为《强信念 勇担当 新征程路上贡献青春力量》的工作报告。

(2) 以无名投票的方式选举出了第二届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3) 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选举了出席河南省学联代表大

会的代表。

5. 宣传报道链接:

https://tw.zkwl.edu.cn/2023_06/21_17/content-17348.shtml

6. 现场照片



八、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由基层团支部推荐后,学院学生会分别召开各学院学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大会),根据大会秘书处分配各选举单位的名额,采取充分酝酿和等额选举办法产生。大会秘书处成立学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对代表的产生程序和资格进行审查,向周口文理职业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经审查通过后的代表,获得正式资格。

九、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述职评议办法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深化学生会、研究生会（以下简称学生会）改革，落实校团委协助校党委加强对学生会及其工作人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责任，规范述职评议工作，根据《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中青联发〔2017〕4号）《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中青联发〔2019〕9号）《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学生会章程（试行）》，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建立述职评议制度旨在推动学生会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强对广大同学的政治引领、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进一步增强学生会工作人员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和服务同学的责任感和价值感，促进学生会更好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

第三条 述职评议对象为校院两级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

第四条 述职评议内容包括对学生会工作人员政治态度、道德品行、学习成绩、工作成效、纪律作风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方面的全面客观综合评价。

第五条 述职评议坚持走群众路线，吸纳广大同学参与群众评议，让学生会工作人员在广大同学面前亮作风、晒成效、找差距。

第六条 校级评议会组成人员以普通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等单位工作人员共同参与。院级评议会组成人员以学院学生代表为主，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团总支书记和辅导员代表共同参与。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第七条 述职评议程序：

（一）书面总结。述职前，提交本学期工作书面总结。总结材料要根据述职评议内容，做到实事求是、全面规范、简明精炼、支撑有力，能够很好地报告本学期重点开展的工作项目以及存在的不足、需要改进的方面等，明确下一步工作规划。

（二）述职汇报。现场述职内容要求密切结合学生会功能定位，准确充实、重点突出。述职结束后，评议会中的学生代表填写评议测评表；评议会其他成员根据现场述职情况评价打分。

（三）适度公开。校团委根据书面总结和述职评议情况形成最终的综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次。工作人员述职报告和评议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受广大同学和各学生会组织的监督。

（四）持续改进。述职人员根据评议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制定改进方案，将改进措施列入下一学期学生工作计划，认真落实。

第八条 评价结果应用。建立以服务 and 贡献为导向的激励机制,评价结果将作为学生会工作人员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综合评价等次获得良及以上的学生会工作人员在评奖评优、综合测评加分等事项时,将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不与其岗位简单直接挂钩。

第九条 院级学生会组织开展述职评议情况须向校团委专题报告。

第十条 本办法由周口文理职业学院团委负责解释,自2022年11月28日生效。

十、校团委指导学生会主要责任人

类别	姓名	是否为专职团干部	备注
分管学生会组织的校团委副书记	王东伟	是	
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闫媛媛	是	

以上自评公开内容如有不实情况,可发送邮件至河南省学联秘书处邮箱 hnxlmsc@126.com 反映。